

证券代码：873883

证券简称：容大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常州市新北区奔牛天禧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敏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00 在常州市新北区奔牛天禧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敏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薄景山、王鹤、王兆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